

乙、本院委員質詢部分

- (一) 本院盧委員秀燕，就立法院預算中心 106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內表示，出國旅遊繳給政府的 500 元機場服務費，其中一半 250 元由觀光局分得，作為觀光發展基金、國內風景特定區建設費用，有違使用者付費原則與公平期待，正當性不足。機場服務費應專款專用於國際機場建設；爰此，本席建請所收取之機場稅能夠專用於機場建設中，使整體環境能有更好發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民眾出國前要到機場辦理機場稅繳交，自 1999 年 4 月 1 日起隨票徵收，並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調整為每人 500 元，2 歲以下免付。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106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，機場服務費一年約收 116 億餘元，其中觀光局觀光發展基金分得 58 億餘元，桃園機場公司 45.5 億元與民航局 12 億元。
- 二、觀光局將所得機場稅納入觀光發展基金，其用途範圍包含國際宣傳、國家風景區建設等；然而，依立法院最新預算評估報告指出，該筆基金用途與觀光局公務預算支出範圍同質性高，且基金支出未能於總預算完整表達，恐有浪費資源之虞，故因將機場稅專款專用於國際機場建設。
- 三、建請儘早讓機場服務費，於專款專用中落實，使旅客於國際機場中享有更好的服務。

- (二) 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鑑於政府為了改革 IPO 承銷制度，於 105 年元月起推出競拍制，目的是為了帶給資本市場更公平與健全的投資環境。但民眾抱怨現行的競拍制，獲利空間不大，且無法帶動股市投資氣氛。另外，競拍制收取的手續費並不便宜，造成多數散戶不願意參與競拍。有散戶認為，若提高抽籤比率，不僅可分散籌碼，也可提升中籤的小確幸。爰此，本席建請行政院再檢討現行新股承銷制度，讓我國投資環境更臻健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5 年元月起，IPO 承銷制度出現重大轉變。為終結鉅額黑箱詢價圈購利益，上市櫃 IPO 籌資金額逾 5 億元，將不再採詢價圈購（詢圈），改由證交所做競價拍賣（競拍），現行制度採新股八成競拍、二成抽籤。